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港幣櫃台）及 80175（人民幣櫃台）

(I)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II)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III)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33元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董事會宣佈：(a)魏梅女士已退任，不再擔任執行董事；(b)安慶衡先生已退任，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c)汪洋先生已退任，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以上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在汪洋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後，朱寒松先生獲推選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每股普通股將派發港幣0.33元的末期股息。股息將由聯合郵寄給在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股東。這些股東有權在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通過普通郵寄方式自行承擔風險接收末期股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指定的方式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合」)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有10,083,927,033股已發行股份，其中10,083,927,033股為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其對決議案進行投票。此外，並無股份僅賦予其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桂生悅先生及毛鑒明先生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魏梅女士、淦家閱先生、安慶衡先生、汪洋先生、高劼女士、俞麗萍女士、朱寒松先生及曾瀟漪女士已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李書福先生及李東輝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6,493,748,564 (99.41%)	38,398,761 (0.59%)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6,532,147,325 (100.00%)	0 (0.0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重選淦家閱先生為執行董事。	6,332,321,425 (96.94%)	199,825,900 (3.0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重選毛鑒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6,344,789,866 (97.13%)	187,357,459 (2.87%)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選曾瀟漪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494,465,947 (99.42%)	37,681,378 (0.58%)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6,516,022,416 (99.86%)	9,124,909 (0.1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442,971,327 (98.64%)	89,050,998 (1.36%)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529,762,125 (99.96%)	2,385,200 (0.0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包括庫存股份，惟須遵守上市規則)。	6,427,197,448 (98.39%)	104,949,877 (1.61%)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魏梅女士已退任，不再擔任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未提出連任申請，原因是工作調整。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安慶衡先生已退任，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未提出連任申請，原因是其任期已超過獨立非執行董事允許的最長9年任期，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中的最新企業管治要求。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汪洋先生已退任，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未提出連任申請，原因是其任期已超過獨立非執行董事允許的最長9年任期，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中的最新企業管治要求。

魏梅女士、安慶衡先生和汪洋先生均確認他們與董事會沒有任何分歧，且沒有其他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對魏梅女士、安慶衡先生和汪洋先生在本公司任職期間所做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感謝。

在汪洋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後，朱寒松先生獲推選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II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33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每股普通股將派發港幣0.33元的末期股息。股息將由聯合郵寄給在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股東。這些股東有權在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通過普通郵寄方式自行承擔風險接收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李東輝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魏梅女士、淦家閱先生及毛鑒明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慶衡先生、汪洋先生、高劼女士、俞麗萍女士、朱寒松先生及曾瀟漪女士。